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公告编号：2016-075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9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集团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3,947,1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359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姜长龙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9人，董事长于海军先生、独立董事李忠华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会副主席杨景龙先生、监事贾玉霞女士、监事孙廷江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时军先生、财务总监薛义先生、副总经理王尽晖先生、纪检组长王炳平先生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3,947,1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3,932,480	99.9897	14,700	0.010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3,932,480	99.9897	14,700	0.010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3,947,1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752,339	99.8343	19,500	0.1657	0	0.0000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6、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6.01	选举姜长龙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37,138,024	95.2696	是
6.02	选举包卓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37,138,017	95.2696	是
6.03	选举田予洲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37,138,017	95.2696	是

7、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7.01	选举曹玉昆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6,938,018	95.1307	是
7.02	选举何召滨先	136,938,018	95.1307	是

	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3	选举李忠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6,938,018	95.1307	是
7.04	选举张忠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6,938,018	95.1307	是

8、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选举张贵春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36,938,015	95.1307	是
8.02	选举李志宏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36,938,013	95.130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11,752,339	99.8343	19,500	0.1657	0	0.0000
6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1	选举姜长龙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4,962,683	42.1572				
6.02	选举包卓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4,962,676	42.1571				
6.03	选举田予洲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4,962,676	42.1571				
6.04	选举曹玉昆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762,677	40.4582				

6.05	选举何召滨先生 为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4,762,677	40.4582				
6.06	选举李忠华先生 为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4,762,677	40.4582				
6.07	选举张忠伟先生 为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4,762,677	40.4582				
7	关于选举公司第 七届监事会监事 的议案						
7.01	选举张贵春先生 为第七届监事会 监事	4,762,674	40.4581				
7.02	选举李志宏先生 为第七届监事会 监事	4,762,672	40.458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为特别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 关联股东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议案 6、议案 7 的 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已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今典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季、陈凤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吉林今典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7 日